

2018 年度
四川省四川瓦屋山自然保
护区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8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9
第三部分 名称解释	31
第四部分 附件	34
附件 1	34
附件 2	37
第五部分 附表	4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0
二、收入总表	40
三、支出总表	4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4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0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0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4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根据洪委编发〔2017〕59号文件，保护区管理局的主要职责为“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然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自然保护区的各项管理制度，统一管理自然保护区；调查自然资源并建立档案，组织环境监测，保护自然保护区内的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定期报告保护区环境质量现状；负责自然保护区界标的设置和管理，协助调查、处理保护区内各类违法事件；组织和协助有关部门开展自然保护区的科学研究工作，进行自然保护的宣传；在不影响保护自然保护区的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前提下，协助洪雅县国有林场、瓦屋山旅游风景区等机构组织开展参观、旅游等活动；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自然资源及环境保护与管理

（1）科学化现代化管护。在保护区入口处修建2座电子伸缩门，在边界处修建不锈钢3座山门，5套视频监测系统，严防死守，从加强保护区环境保护的人类活动入口处开始进行管控。规范完善4个管护站所资料台账，新增山门进出检查台账，保护站检查台账，保护区内增置5个管控点，

实行 24 小时勤务巡查制度,严控进山工作人员入山证签发、车辆通行证派发。

(2) 监测保护野生动物栖息环境。针对狩猎等违法行为,2018 年新安装红外监测相机 20 部,加强了对大熊猫等野生动物的保护监测,重点对大熊猫等国家一级动物的样线调查。聘请当地村民常态化开展巡山护林工作,每季度开展一次全山排查解除“兽夹、陷阱、拌索”的拉网式行动,搜索出上万个拌索、上千根钢绳、上百个兽夹,保障保护区野生动植物生长繁殖。

(3) 禁止打笋等违法行为。为保护珙桐、红豆杉等珍稀野生植物资源,打笋期间,协调村社干部、公安民警共 16 人,分 4 个工作组驻扎林区要道,禁止商业化入山打笋,破坏生态资源的管理活动。劝返外来人员、集体大规模进山打笋行为 20 余起,发现并拆除打笋用索道、窝棚 5 起。

2. 强化宣传教育引导

以实现“原山原貌原生态”为目标,结合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契机,积极引导群众转变环保观念,印发通告 3000 余份。在村社路口、人员聚集场所、保护区边界处等,悬挂横幅 48 条;共设置保护标识牌 294 块;发放禁止捕猎野生动物海报、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林业普法手册等普法资料 5000 余份;宣扬保护区内“四管控、三禁止”违法行为,劝阻上山打笋非本地居民 3500 余人次,化解矛盾纠纷 8 起;张贴县政府野化放归大熊猫相关事项通告 30 份,制作安装宣传展板 6 个;水电矿山环境问题整治展板制作 30

余个。

3. 保护区环境问题整改情况

(1) 矿山水电环保突出问题整改成效

共拆除电站厂房、工作房 15139m²；安置电站职工 404 人，拆除闸坝 31 座；封堵取水口 31 个；拆除压力管道 29 根；维修水毁公路 183 公里。关停矿权 14 宗，已上报注销 10 宗矿权，其中 3 宗已批准注销。剩余 4 宗到期即上报注销。按照“边拆除、边恢复”原则，共计恢复生态植被 338 亩，植被恢复率达 100%。

(2) 岷沱江流域水污染防治整改

天龙电站拦河坝、取水口、取水通道均位于保护区缓冲区内，未下泄最小生态流量，致使拦河坝下游河段断流。已拆除大坝，并封堵其引水渠口，实现水流回归自然河道，完成电站拆除和职工安置等整改工作。

(3) 卫星遥感监测问题核查处理

2017 年底经实地核查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内有 96 处人类活动影像，涉及矿山 47 处，水电站 23 处，旅游接待设施 3 处，交通设施 4 处，其他设施 19 处。水电站由瓦管局负责组织拆除并恢复植被；其余由县国有林场负责制定植被恢复方案，并于 6 月 20 日前完成生态植被恢复。2018 年调查核实 2 处人类活动影像，为其他设施，有环评手续，已按要求上报行业主管部门。

4. 大熊猫野化放归相关工作情况

一是集中宣传。8 月 13 日在瓦屋山镇组织 300 余名村社

居民参加宣传动员大会，重点宣传大熊猫等野生动植物保护，设置 3 个宣传展板，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摘要）》宣传单、林业法律法规宣传手册等普法读物。4 个保护站、周边村社居民聚集点悬挂宣传横幅共 24 幅，《野化放归大熊猫相关事项的通告》发放张贴至周边村（居）民委员会共 30 份，制作安装不锈钢展板 6 个。

二是建立制度。制定印发《大相岭山系野化放归大熊猫工作方案》、《关于加强犬只管理的函》等，明确各部门单位、村社职责，层层落实责任，分类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任务和完成时限。

三是结合国社联防体系建设，进村入户宣传禁止狩猎和加强犬只管理相关规定。

四是公布有奖举报电话。针对主动上交狩猎工具和举报违法违规活动群众，采取现金或荣誉证书奖励，提高群众参与积极性。

四是巡护排查。7 月至 10 月开展了 2 次网格式排查清理，管护站合理布置巡山路线，张村、团宝山管护站负责确定熟悉地形、政治素质较高的农民工各 7 名/次，对全山进行拉网式排查，及时解除兽夹 5 个、陷阱 7 个、拌索 26 根、钢绳 11 根，确保野生保护动物安全。

五是犬只防疫。8 月 3 日前全面完成瓦屋山镇燕远村、长河村、孔雀村，高庙镇黑山村犬只注射犬瘟热疫苗共 70 只，并向饲主进行禁止犬只放养进入自然保护区宣传，防止大熊猫等野生动物感染犬瘟热。

六是红外监测。新安装 20 台红外相机，共有 45 台红外相机，重点监测大熊猫等一级保护动物生活栖息环境，同时开展非洲猪瘟等疫情疫病监测。

七是积极推进大熊猫公园建设。完成了大熊猫国家公园范围内基础

设施调查统计，结合实验区现状和景区开发建设发展需求，对公园边界和功能区分划微调意见进行收集整理上报。

5. 保护区能力建设相关事宜

一是建立环境保护机制。公开有奖举报电话，现金或荣誉证书奖励主动上交狩猎工具、举报违法活动的群众，提高群众参与积极性。

二是制定管理规章制度。印发《关于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电子花杆、视频监控、大门使用管理规章制度》，实验区金花桥片区由瓦投公司参照执行。

三是强化基础工作保障。瓦管局专项经费支撑，切实保障大熊猫监测、绿盾行动、规范打笋等专项行动有序推进。

1. 人员技术保障：保护站人员及时调配，邀请成都大熊猫繁育研究基地、四川农业大学等专业技术人员作本地调查、野外监测现场业务培训指导；支付民工开展排查解除猎套、猎夹和陷阱“清山解套”劳务费；购买进山作业人员人身意外保险。2. 物资装备保障：新采购户外帽子雨衣套装、背包、强光手电、头灯、睡袋、防潮气垫、胶手套、常规药品、干粮储备等，配齐巡护物资设备。3. 食宿行保障：县国有林场管护站协助提供住宿，其伙食团提供早餐、晚餐，进山租车费等费用，按实在瓦管局报销。

二、机构设置

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

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
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356.65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4.63 万元,增长 218%。主要变动原因是:一是 2018 年中央环保督查问题整改销号工作中,分别追加了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水电站后续整改工作经费 50 万元和水电站房屋拆除经费 92 万元;二是省财政厅为我单位下拨了林业生态恢复资金 100 万元;三是 2018 年汛期,团宝山道路损毁,县财政下达整治经费 2 万元;四是新增 1 辆非执法执勤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018 年 3—12 月运行维护经费 2.5 万元;五是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经费 70 万元;六是 2018 年半年目标奖 7.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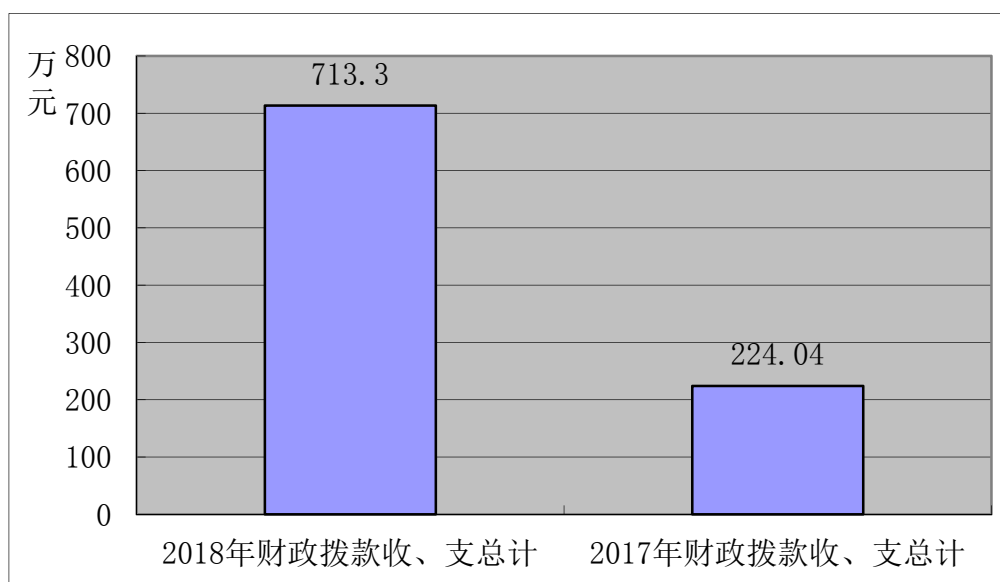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年收入合计 356.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6.6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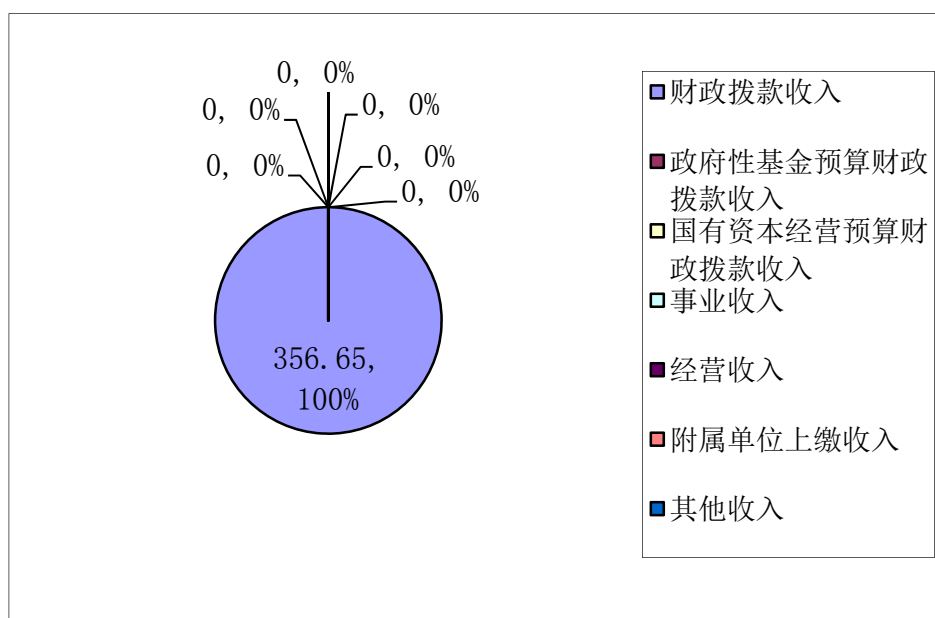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年支出合计 356.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15 万元，占 11%；项目支出 316.5 万元，占 8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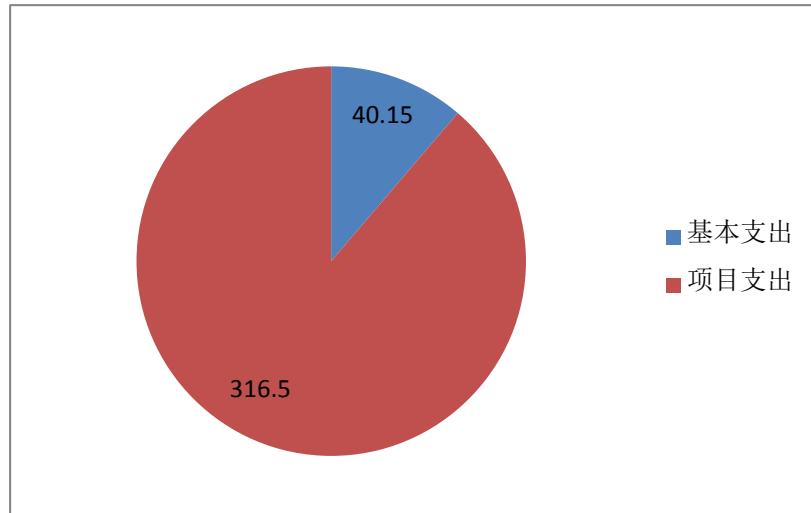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13.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4.63 万元，增长 218%。

财政拨款收入主要变动原因：一是 2018 年中央环保督查问题整改销号工作中，分别追加了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水电站后续整改经费 50 万元和水电站房屋拆除经费 92 万元；二是省财政厅为我单位下拨了林业生态恢复资金 100 万元；三是 2018 年汛期，团宝山道路损毁，县财政下达整治经费 2 万元；四是新增 1 辆非执法执勤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018 年 3—12 月运行维护经费 2.5 万元；五是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经费 70 万元；六是半年目标奖 7.8 万元。我单位于 2017 年 8 月成立，项目较少。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变动原因：一是 2018 年中央环保督查问题整改销号工作中，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水电站后续整改

工作经费 50 万元和水电站房屋拆除经费 92 万元；二是省级林业生态恢复资金 100 万元；三是 2018 年汛期，团宝山道路损毁，整治经费 2 万元；四是新增 1 辆非执法执勤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018 年 3—12 月运行维护经费 2.5 万元；五是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经费 70 万元；六是半年目标奖 7.8 万元。我单位于 2017 年 8 月成立，只有 5 个月的财政拨款支出，项目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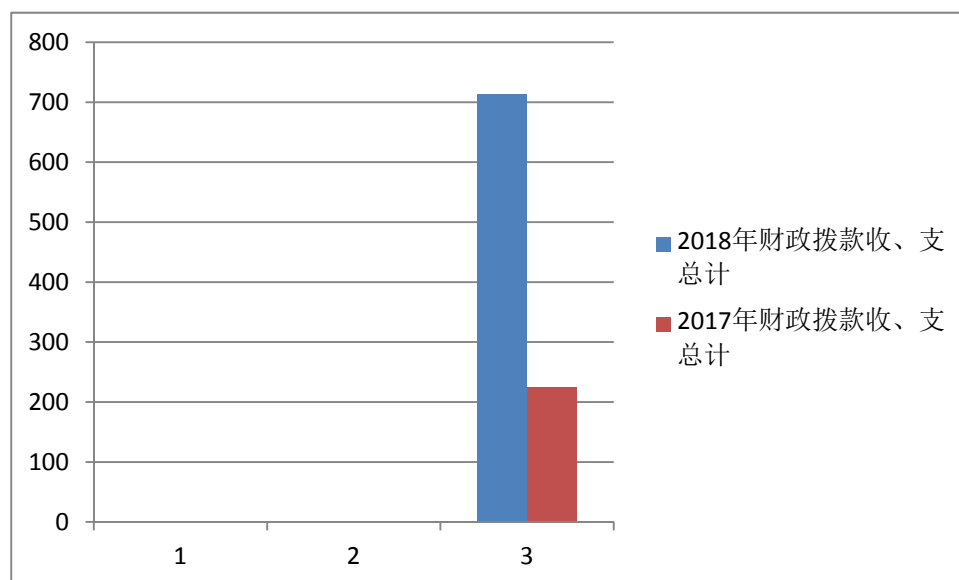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6.6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244.63 万元，增长 218%。主要变动原因是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于 2017 年 8 月份成立，2017 年只有 5

个月财政拨款支出，并且项目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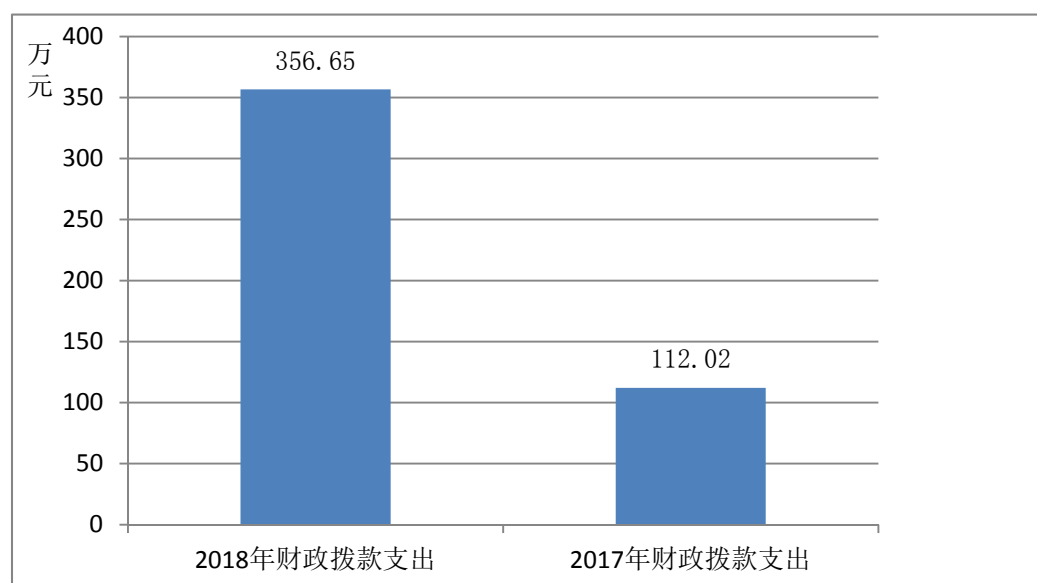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6.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4.5 万元，占 9.7%；教育支出(类)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2 万元，占 0.7%；医疗卫生支出 0.94 万元，占 0.3%；住房保障支出 2.19 万元，占 0.6%；节能环保支出 144.5 万元，占 40.5%；农林水支出 100 万元，占 28%；交通运输支出 2 万元，占 0.5%；其他支出 70 万元，占 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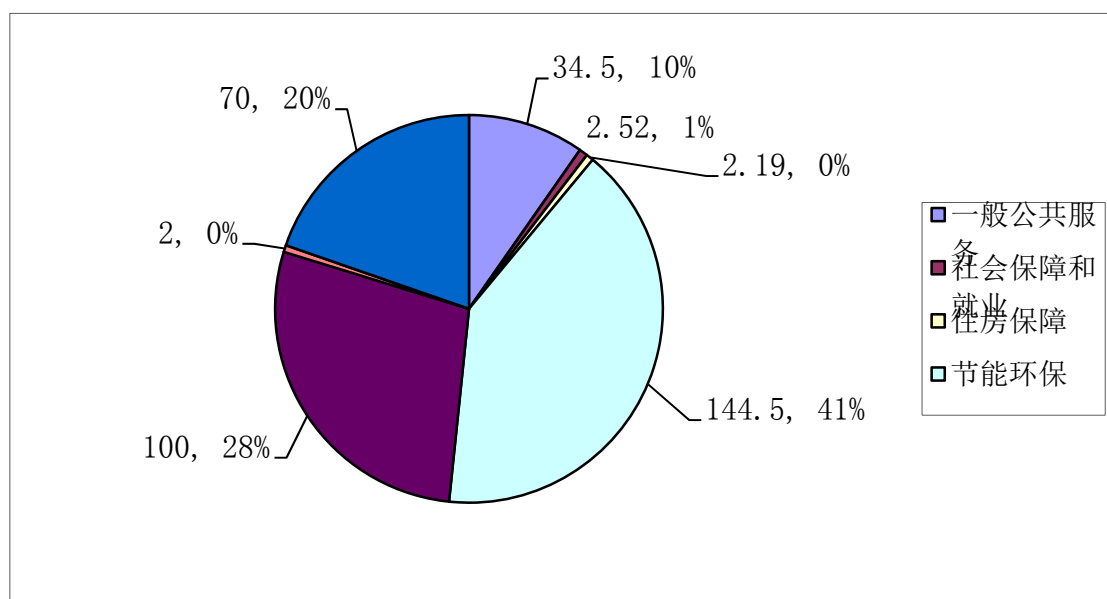


图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56.65，完成预算363%。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5.3万元，完成预算179%。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9.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无增减，人员经费不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2.52万元，完成预算104%。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0.94 万元,完成预算 104%。

5.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 92 万元,属追加项目经费预算。

6.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 50 万元,属追加项目经费预算。

7.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区(项):支出决算 2.5 万元,属追加项目经费预算。

8.农林水(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区(项):支出决算 100 万元,属省级财政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9.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安全(项):支出决算 2 万元,属追加项目经费预算。

10.其他(类)其他(款)其他(项):支出决算 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经费不变。

1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 2.19 万元,完成预算 15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1.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接待费的控制。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 万元，占 100%。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 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主要用于...。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 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 26 人次 (不包括陪同人员), 共计支出 0.2 万元, 具体内容包括: (接待具体项目、金额)。其中: 1) 2018 年 2 月 27 日, 接待青川来洪交流学习小水电整治, 接待人数 13 人, 餐费 1100 元; 2) 2018 年 6 月 14 日, 接待大相岭自然保护区来洪协调大熊猫野化放归工作, 接待人数 9 人, 餐费 900 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 共计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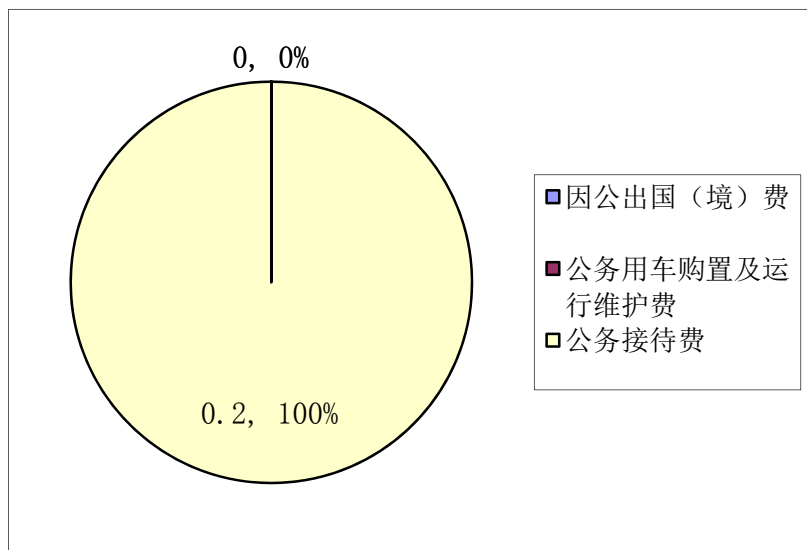


图7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18 年，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以六大行业管理为中心开展工作，全所上下团结一心，迎难

而上，加压奋进，锐意进取，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1 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成效明显。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水电站房屋拆除”“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水电站后续整治”等 4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0 万元，执行数为 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的管护能力，有效保护了野生动植物资源。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水电站后续整治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小水电后续整治工作，确保中央环保督查问题销号到位。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水电站房屋拆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92 万元，执行数为 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全面拆除了保护区内关闭退出电站剩余房屋，确保中央环保督查问题整改销号到位。

省级财政资金林业生态恢复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善了自然保护区设施设备，有力提升了自然保护区野生动植物的保护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绩效管理还需加强重视。下一步改进措施：优化目标设置，提升绩效管理意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			
预算单位		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70	执行数:	70	
	其中-财政拨款:	70	其中-财政拨款:	7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 2018 年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任务			完成 2018 年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任务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方式增多,群众保护意识增强	通过开设宣传栏、制作宣传标语、印制宣传单、入户宣传等多种方式宣传动植物资源保护,群众知晓率 100%。	宣传方式多样化,群众爱护保护野生动植物意识提升,知晓率 100%。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护到位	全面开展样线监测、禁止打笋等专项行动,有力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	多次拍摄到野生大熊猫、藏酋猴、扭角羚,野生动物频频出现。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2018 年 12 月之前全面完成管护任务	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日常管护所需的人、财、物	投入 70 万元	投入 7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限制地开发旅游，群众增收增益。	旅游开发稳步推进，群众旅游效益增加，生活水平提高。	群众生活水平提高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保护区生态系统良好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生态系统良性循环	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护区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较好的保护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实现可持续发展	保护区经济、环境、社会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指标	公众满意度	群众对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的管理满意度 100%，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	群众满意度 100%，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资金林业生态恢复项目			
预算单位		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00	执行数: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实施内容有: 1. “清山解套”劳务费 10 万元; 2. 宣传经费 10 万元; 3. 新增红外相机 30 部, 大力开展样线监测经费 10 万元; 4. 在保护区内建设 LED 显示屏 4 个, 设立橱窗 3 处、标识牌 1 处			1. 在保护区内大规模开展“清山解套”专项行动 2 次, 开展了保护区禁止打笋专项行动, 劳务费 127440 元。2. 印发宣传资料 5 万份, 制作宣传书本和标识标牌, 宣传费用 42177.3 元。3. 完成保护区山门建设和监控系统安装项目, 项目经费 258310 元。4. 开展保护区野化放归大熊猫本底调查, 劳务费、伙食补助费、物资采购费共计 62980.04 元 5. 保护区 LED 建设、标识牌制作项目正在财评中, 418832.66 元。6. 新增红外相机及 SD 卡, 采购费 90260 万元。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样线监测设施设备增加, 宣传方式及次数增加, 保护区管护设施设备强化。	建设山门 3 处、安装监控系统 5 套; 开展“清山解套”多次; 新增红外相机 30 部; 建设 LED 显示屏 4 个, 设立橱窗 3 处、标识牌 1 处	建设山门 3 处、安装监控系统 5 套; 开展“清山解套”2 次; 新增红外相机和 SD 卡 40 部; 建设 LED 显示屏 4 个, 设立橱窗 3 处、标识牌 1 处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生态系统良好	全面开展样线监测、禁止打笋等专项行动，有力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	多次拍摄到野生大熊猫、藏酋猴、扭角羚，野生动物频频出现。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2019 年 9 月之前全面完成省级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实施内容	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日常管护所需的人、财、物	投入 100 万元	投入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限制地开发旅游，群众增收增益。	旅游开发稳步推进，群众旅游效益增加，生活水平提高。	群众生活水平提高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保护区生态系统良好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生态系统良性循环	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护区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较好的保护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实现可持续发展	保护区经济、环境、社会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指标	公众满意度	群众对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的管理满意度 100%，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	群众满意度 100%，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保护区水电站房屋拆除			
预算单位		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92	执行数:	92	
	其中-财政拨款:	92	其中-财政拨款:	92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关闭退出电站房屋拆除			完成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关闭退出电站房屋拆除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水电站房屋 12 处, 拆除水电站大坝 7 处	拆除水电站房屋 12 处, 拆除水电站大坝 7 处	拆除水电站房屋 12 处, 拆除水电站大坝 7 处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关闭退出水电站房屋拆除完毕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关闭退出水电站房屋拆除完毕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关闭退出水电站房屋拆除完毕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2018 年 10 月之前全面完成拆除任务	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拆除房屋工作经费	投入 92 万元	投入 9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限制地开发旅游, 群众增收增益。	旅游开发稳步推进, 群众旅游效益增加, 生活水平提高。	群众生活水平提高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完成环保督查问题整改，生态得到恢复	完成环保督查问题整改，生态得到恢复	完成环保督查问题整改，生态得到恢复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护区野生动物生存环境改善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实现可持续发展	保护区经济、环境、社会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指标	公众满意度	群众对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小水电房屋拆除满意度 99%，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	群众满意度 99%，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保护区水电站综合整治后续整治			
预算单位		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50	执行数: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关闭退出电站后续整治			完成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关闭退出电站后续整治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对保护区关闭退出 31 个水电站进行后续整治	拆除 31 个水电站大坝, 清理卫生, 封堵取水口	拆除 31 个水电站大坝, 清理卫生, 封堵取水口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关闭退出水电站后续整治完毕	达到中央环保督查整改要求	达到中央环保督查整改要求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2018 年 10 月之前全面完成后续整治任务	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拆除房屋工作经费	投入 50 万元	投入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中央环保督查问题整改, 恢复保护区生态环境, 有限制地开发旅游产业。	旅游开发稳步推进, 群众旅游效益增加, 生活水平提高。	群众生活水平提高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完成环保督查问题整改，生态得到恢复	完成环保督查问题整改，生态得到恢复	完成环保督查问题整改，生态得到恢复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护区野生动物生存环境改善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实现可持续发展	保护区经济、环境、社会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指标	公众满意度	群众对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小水电房屋拆除满意度 100%，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	群众满意度 100%，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

（三）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 2018 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5.0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20.48 万元，增长 233%。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多，办公费、专用材料、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

额 72.2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2.2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监控系统安装及山门建设。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公用经费，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补贴、奖励金。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人员经费，主要是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指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水电站房屋拆除项目经费。

14.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水电站后续整治经费。

15. 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区（项）：指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非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用。

16. 农林水（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区（项）：指省级财政林业生态保护恢复项目资金。

17. 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安全（项）：指团宝山道路安全隐患整治经费。

18. 其他（类）其他（款）其他（项）：指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经费。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2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3.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属县政府派出机构，一级预算行政单位，2018 年无机构变动情况。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二）机构职能。根据洪委编发〔2017〕59 号文件，保护区管理局的主要职责为“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然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自然保护区的各项管理制度，统一管理自然保护区；调查自然资源并建立档案，组织环境监测，保护自然保护区内的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定期报告保护区环境质量现状；负责自然保护区界标的设置和管理，协助调查、处理保护区内各类违法事件；组织和协助有关部门开展自然保护区的科学研究工作，进行自然保护的宣传；在不影响保护自然保护区的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前提下，协助洪雅县国有林场、瓦屋山旅游风景区等机构组织开展参

观、旅游等活动；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行政编制 2 名，从乡镇借入公务员 2 名。2018 年，由于中央环保督查问题整改销号工作时间紧，任务重，从林场借入人员 2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 356.65 万元，无其他收入。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18 年，财政支出 356.65 万元，基本支出 40.15 万元、项目支出 316.5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

（一）部门预算管理。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通过评价本单位 2018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的绩效状况，为以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依据。

（二）专项预算管理。2018 年年初预算 98.12 万元，追加预算 258.53 万元，严控公用经费支出，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三）结果应用情况。2018 年预算管理较理想，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进一步增强本单位支出管理的责任，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合理、规范、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为本职工作服务。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单位坚持突出重点，服务大局，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深入学习各级会议精神，全面完成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各项工作任务，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

（二）存在问题。一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项目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三是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工作较粗放，制度不够完善。

（三）改进建议。恳请县财政进一步加强瓦屋山自然保护基础建设和设施设备配备的经费支持。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

附件 2

2018 年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项目对象：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总面积为 36490.1 公顷，保护的主要对象为大熊猫及其生态系统。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划分为三个功能区，（1）实验区：面积 4165.5 公顷，主要开展生态旅游。（2）缓冲区：面积 5826.3 公顷，主要保护核心区，起缓冲作用。（3）核心区：面积 26498.3 公顷，核心区是保存最完好、处于天然原始状态下的生态系统，是大熊猫、牛羚，红腹角雉，林麝等珍稀濒危物种的集中分布地。

项目目标：以保护野生动植物为目标，开展法制宣传、日常巡护、山门管控、“清山解套”、样线监测等重点工作，在保持良好的生态系统现状，有限制地开发旅游业，推动保护区可持续发展。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通过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的实施，有力保护了保护区野生动植物资源，取得了大熊猫、羚牛、白鹇、红腹角雉、白腹锦鸡等保护动物的视频和照片。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是大熊猫的家园，是我县生态系统的天然“本底”，是人类研究自然生态系统的场所，也是生态旅游胜地，更是我们打造天府旅游名县响当当的名片，加强管护瓦屋山自然保护区刻不容缓。

2、项目管理

2018 年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经费 70 万元，主要是组织开展样线监测、打笋专项行动、“清山解套”等重点工作产生的劳务费用及开展巡山排查、山门管控等日常管护工作支付的办公费用，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3、项目绩效

1. 宣传方式增多，群众保护意识增强。通过开设宣传栏、制作宣传标语、印制宣传单、入户宣传等多种方式宣传动植物资源保护，群众知晓率 100%。

2. 设施设备强化，保护区日常管护到位。山门及监控系统建成后，制定了专门的管理办法，建立出入台账，对保护区进行有效管控。管控率 99%。

3. 瓦屋山自然保护区日常管护项目有力保障了保护区常年管护所需的人、财、物，有四川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牵头，各保护站配合，社会群众参与，全面完成了 2018 的管护任务，完成率 100%。

4. 在保护的同时，有限制地开发旅游资源，发挥旅游效

益，群众增收增益，满意度 100%。

三、存在主要问题

1. 财力有限，设施设备还需进一步强化，现代化管护水平还处于低端阶段。

2. 机构改革正在进行，人员编制未落实，多头领导弊端较多。

四、相关措施建议

1. 继续争取财政加大对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管护工作的投入，推动管护工作现代化、科技化。

2. 机构改革后，迅速落实好人员编制，落实责任，各司其职。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